

#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活动中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监督的若干规定

法发〔2014〕13号

为规范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活动中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监督的工作,促进公正、高效、廉洁、文明司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制定本规定。

**第一条** 人民法院及其案件承办部门和办案人员在审判执行活动中应当严格执行廉政纪律,不断改进司法作风,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监督。

**第二条** 人民法院应当在本院诉讼服务大厅、立案大厅、派出人民法庭等场所公布人民法院的纪律作风规定、举报电话和举报受理网址。

**第三条** 在案件立案、审理程序中,人民法院应当通过适当方式,及时将立案审查结果、诉讼保全及程序变更等关键节点信息主动告知案件当事人。

**第四条** 在案件执行程序中,人民法院应当通过适当方式,及时将执行立案、变更与追加被执行人、执行措施实施、执行财产查控、执行财产处置、终结本次执行、终结本次执行案件的恢复执行、终结执行等关键节点信息主动告知案件当事人。

**第五条** 案件当事人需要向人民法院了解办案进度的,人民法院案件承办部门及办案人员应当告知。

**第六条** 人民法院案件承办部门应当在向案件当事人送达相关案件受理法律文书时,向案件当事人发送廉政监督卡。案件当事人也可以根据需要在人民法庭诉讼服务大厅、立案大厅、派出人民法庭直接领取廉政监督卡。

廉政监督卡应当按照最高人民法院规定的格式进行制作。

**第七条** 案件当事人可以在案件办理期间或者案件办结之后,将填有本人意见的廉政监督卡直接寄交人民法院监

##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活动中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监督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解放军军事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

现将《关于人民法院在审判执行活动中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监督的若干规定》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

察部门。

人民法院监察部门应当对案件当事人反映的廉政监督意见进行统一处置和管理。

**第八条** 人民法院应当按照本院每年办案总数的一定比例,从当年审结或者执结的案件中随机抽取部分案件进行廉政回访,主动听取案件当事人对办案人员执行纪律作风规定情况的评价意见。

**第九条** 人民法院除随机抽取案件进行廉政回访外,还应当对当年审结或者执结的下列案件进行廉政回访:

(一)社会广泛关注的案件;

(二)案件当事人反映存在违反廉政作风规定的案件;

(三)其他有必要进行回访的案件。

**第十条** 廉政回访可以采取约谈回访、上门回访、电话回访、信函回访等方式进行。对案件当事人在回访中反映的意见应当记录在案。

**第十一条** 廉政回访工作由人民法

院监察部门会同案件承办部门共同组织实施。

**第十二条** 人民法院监察部门对案件当事人在廉政监督卡和廉政回访中提出的意见,应当按照下列方式进行处置:

(一)对提出的批评意见,转案件承办部门查明情况后酌情对被监督人进行批评教育;

(二)对提出的表扬意见,转案件承办部门查明情况后酌情对被监督人进行表扬奖励;

(三)对反映的违纪违法线索,会同案件承办部门廉政监察员进行核查处理;

(四)对反映的办案程序、法律适用及事实认定等方面问题,依照相关规定分别移送案件承办部门、审判监督部门或者审判管理部门处理。

**第十三条** 人民法院案件承办部门对案件当事人反映的批评意见进行处置后,应当适时向案件当事人反馈处置情况。

## 永安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 100%

陪审员“倍增计划”,以“双优、三对口”等措施进一步完善选任、培训、管理机制,注意把群众公认、热心参审的公民选为人民陪审员,推进司法民主、司法公正建设。据统计,目前该院人民陪审员已达87名,参与审理案件1021件,普通程序

案件陪审率100%。

据了解,该院注重选任对象的代表性和广泛性,提高工人、农民、进城务工人员、社区居民等群体的比例,确保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有3名以上的人民陪审员,至今,该院人民陪审员已涵盖18个

内涵化,建立人事信息资源库,完善绩效考核管理系统,细化办案情况、加班登记、纪律作风等指标,专门设置电子阅览室,打造网络学习平台;五是司法政务智能化,注重运用网络办公系统,推行网上审核、签发、交换公文,实现无纸化办公,完善财务信息管理系统,规范诉讼费管理,建立物资动态管理台账、电子档案管理系统,规范录入档案数据,动态监控卷宗归档情况;六是司法服务便捷化,开通“司法短信平台”,及时通知当事人案件重要节点,告知举证责任分配、开庭时间、地点等信息,试行网上立案、电子送达,开通诉讼费专项账户,从细节上方便当事人立案。

使“老赖”完全暴露,无处躲藏,促使失信被执行人尽快清偿债务,营造“守信者荣、失信者耻、无信者忧”的社会氛围,积极推进执行公开,同时获取群众对执行工作的认可和理解。曝光的个人信息包括被执行人的姓名、家庭住址、工作单位、身份证号、应履行标的等。在公布过程中,阎良法院同时公布了执行局的电话,方便群众提供执行线索。

此次曝光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后,多名失信被执行人由于受到社会各界舆论的谴责,主动履行了案件款或自愿达成还款协议,有效地保证了胜诉人的权益。

## 厦门同安“六位一体”构建信息化法院

**本报讯** (记者 安海涛 通讯员 陈嘉进) 日前,记者在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采访时获悉,近年来该院大力推进“六位一体”举措,切实提升法院的信息化水平并取得了实效。

一是审判管理精细化,全面建成高清科技法庭,庭审现场同步录音录像并随时调阅,完善司法信息管理系统,实时跟踪案件办理情况、流程日志等,强化流程监控、审限预警;二是执

法办案规范化,推行“阳光执行”,启动“点对点”网络查控系统,健全信息共享和协助执行机制,全方位打造“执行曝光立体平台”,通过电视、报纸、社区公告栏等途径定期曝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对专项执行、拍卖等活动实行全程录像,积极探索网络司法拍卖;三是司法公开透明化,及时在网上上传生效裁判文书,开通司法政务网、法院微博等网络媒体,注重与当事人的沟通交流;四是队伍建设

## 西安阎良法院多渠道曝光“老赖”

**本报讯** (记者 贾明会 通讯员 余晓红) 近日,陕西省西安市阎良区城区内的一辆流动电子屏幕广告车格外引人注目,电子屏幕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经常引起老百姓驻足观看。

据悉,阎良区人民法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先后多次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报纸、广

播、电视、网络、法院公告栏、城区广场LED电子大屏幕等方式予以公布。此次通过流动电子显示屏公布相关信息,是阎良法院推进执行公开的新举措。阎良法院梳理出辖区内的部分失信被执行人,通过LED电子大屏幕及广告公司流动车宣传播放,在辖区人口流量最大的商业广场、大街小巷进行公开,目的在于压缩“老赖”的生存空间,

## 让法律“软着陆” ——记江苏淮安清浦区法院女执行法官刘卫花

陈敏婕

都说执行难,究竟该怎么破解?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人民法院的女执行法官刘卫花有一套独特的做法。

查财产、堵“老赖”、现场执行……由于执行工作的性质,在许多人心目中,执行法官应该很“爷们”。刘卫花是清浦区法院执行局里唯一的女执行法官,她用女性特有的细腻面对繁重的工作。

2011年,陈某与武某经调解离婚,女儿由男方武某抚养,陈某每月给付200元抚养费,但作为母亲的陈某竟然一分钱都没有付过。陈某在苏州打工,家中长期无人,电话也不接。刘卫花接手案件后,另辟蹊径,用手机编了两条执行短信发给

陈某。很快,那边有了回复:“刘法官,我想一想。”

两天时间过去了,陈某那边还是没有动静。刘卫花又去陈某娘家,了解到陈某下个月要回老家结婚。所以,又有了这第三条短信:“你好,作为母亲,于情于法都应该支付女儿抚养费,限你收到短信之日起三日内自动履行义务,否则,本院将对你们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这既是我们不愿意做的,也是你不愿意面对的吧?”三天后,陈某发来短信:“刘法官,抚养费已汇。”

刘卫花说:“有时即使我们穷尽措施,还是有执结不了的案件。执行法官要多动脑,要社会协同努力,执行‘死案’才有可能变‘活’。”

2001年,被执行人李某为了躲避

执行,连夜搬家,此后音讯全无,案件的执行一度中止。刘卫花接手案件后,先从李某的房产信息查起,查出一百多个与李某同名的入。经重新翻阅案卷,发现李某曾经有一处房产,因为抵债给他人,所以无法执行。刘卫花又返回房管局,查找此处房产信息,找出了登记的李某身份证号。凭身份证号,从公安局调出照片,让申请人袁某辨认。

经确认后,刘卫花向全市各大银行发出查询通知,很快其中一家银行反馈李某有一笔10万元存款。该存款当即被查封。通述13年的李某不得不联系了刘卫花,主动权回到了刘卫花手里。经过一番推心置腹地交谈,李某答应分三次还款。



**金杯大海狮**  
新概念商旅车

**金杯**

金杯大海狮巡回审判车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巡回审判精神, 研发的一款功能齐全、科技含量高的巡回审判车。整体集现场审判、民事调解、法制宣传等功能于一体, 装备了目前最先进的电子办公设备及图像信息 3G 传输系统, 使巡回法庭与中院 (或高院) 合议庭紧密结合在一起。金杯大海狮巡回审判车助力司法, 打造基层流动科技法庭。

Brilliance Auto 一路有我 华晨金杯

客户服务热线: 400-818-8333 网址:www.jinbei.com

## 湖州中院微信打造“指尖上的阳光”

**本报讯** (记者 孟焕良 通讯员 江潇潇) 7月15日, 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信“湖州法院”推送第11期《我在法院工作》, 以超强的亲和力、贴切的网络语言和适合年轻人的清新活泼风格, 展现法官良好的精神风貌和价值追求, 赢得一致“点赞”。次日, 此文分享转发量已达1万余次, 点击阅读量突破16.3万人次。

该文从网友、老婆、长辈、儿女、同学眼里的“我”分别与“其实”的样子图文并茂并茂对比, 最后定格于“爱法律、爱公平、爱查明事实、爱定纷止争、爱彰显社会正义的一锤定音、爱柴米油盐的平淡生活, 不是詹姆斯邦德, 不是夏洛克福尔摩斯, 我们在法院工作, 我们为公平代言。”

为拓展司法公开的深度和广度,

提升司法便民服务水平, 湖州中院去年10月下旬开通官方微信公众平台, 群众只要在微信“查找公众账号”中搜索“湖州法院”或“hzcourt”或扫描二维码, 并关注该公众号, 就可以第一时间了解湖州法院的最新工作动态, 享受在线查询诉讼指南、开庭公告、审判执行信息、检索法律文书等便民服务。同时, 还可以随时与“湖州法院”进行点对点沟通、互动, 发送涉及法院工作和法院队伍建设的各种意见建议、投诉举报、咨询求助。微信管理人员将认真记录、协调处理、及时反馈, 方便群众监督。

“湖州法院”精心采编, 以图文并茂、生动活泼的方式, 每月向群众动态推送四期组合信息, 实现司法信息公开常态化。自开通运行以来, 微信平台固定关注人数达到1000余人。

## 商丘集中培训1883名人民陪审员

**本报讯** (记者 黄天福 通讯员 常春生 彭景元) 河南省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两个月分9期对全市1883名人民陪审员进行的集中培训于近日结束, 取得显著效果。

商丘中院党组高度重视这次全市法院人民陪审员全员培训。培训中, 他们把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人民陪审员制度与法官职业道德行为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作为培训的主要内容, 并为每个参训人民陪审员发放了最高人民法院统一编写的《人民陪审员培训

教材》和《法律、法规汇编》。在授课形式上, 充分利用多媒体、课件等教学手段, 提高教学效果, 授课内容既有基本知识的讲解, 又有以案说法的分析, 既有审判流程的体现, 又有案件调解的技巧。在师资力量选择上, 注重法律素养积累的同时兼顾审判、调解工作经验的传授, 从中院成立的服务企业法官宣讲团和高素质人才培养计划人才库中选择师资, 这其中既有资深院领导、法庭庭长, 也有一线法官骨干、基层法庭调解能手。

## 哈密中院利用远程视频观摩基层法院庭审

**本报讯** (记者 王书林 通讯员 李伟 殷汉臣) 近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组成庭审审查组, 首次利用两级法院远程视频直播方式, 对巴里坤县人民法院一例刑事案件庭审进行了观摩审查。整个远程视频庭审过程以高清信号传输, 流畅有序, 庭审准备、法庭布置一目了然。

哈密地区中院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开展异地远程视频庭审审查, 突破

了传统现场庭审审查模式的空间和时间要求。通过庭审审查模式创新, 可对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庭审进行随时审查, 不仅提高了庭审审查工作效率, 而且便于两级法院办案法官相互观摩学习, 从而提高法官公正司法能力和庭审规范化水平, 促进办案质效的全面提升, 减少和杜绝庭审暗箱操作以及违法违规情况的发生, 进一步落实公开审判和阳光司法。

## 助力司法 使命必达

金杯大海狮巡回审判车，一车多能，打造流动科技法庭